附件4

**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

**实践教学品牌课程建设中期考核表**

|  |  |
| --- | --- |
| **课程建设类型** |  |
| **课程编号** |  |
| **课程名称** |  |
| **归属学院** |  |
| **课程负责人** |  |

**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 制**

**二О一七年七月**

**填 写 要 求**

1. 课程建设类型分技术前沿类、实践实训类、平台共享类（研究方法和工具类、职业素养类、创新创业类，三选一）等三种。
2. 此表一式二份，同时附电子版本（文件名称为：课程建设类型+课程名称）。
3. 另附所采集的《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教学品牌课程建设效果及教学质量调查问卷》原始汇总数据及分析报告,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在此基础上提出课程建设下一步微调方案。

1．**课程开课情况（立项以来）**

|  |  |  |  |
| --- | --- | --- | --- |
| 开课学年 | 开课学季 | 选课人数 | 涉及专业学位类别（领域） |
|  |  |  |  |
|  |  |  |  |
|  |  |  |  |
| **2．课程中期考核内容** |
| **2-1**对照课程建设申报内容，逐项检查、汇报拟采取措施的具体落实情况： |
| **2-2**根据课程教学目标即选课学生最终的能力及素养培养达成度的定性或定量评估指标体系，结合选课学生课程考核结果及问卷调查数据，分析选课学生能力及素养培养总体达成度： |
| **2-3**根据课程建设过程中所采取针对性配套措施有效性的定性或定量评估指标体系，结合《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教学品牌课程建设效果及教学质量调查问卷》所采集的信息，分析课程建设过程中已采取措施的有效性：  |
| **2-4**查找课程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课程建设下一步微调方案，包括微调能力及素养培养目标、拟采取的更为针对性的配套措施、相关定性或定量评估指标体系等： |

**3．中期考核意见**

|  |
| --- |
| 归属学院在课程建设中采取的措施及中期考核意见： 主管院长（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评审专家组意见： 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工程师学院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